

证券代码：300240

证券简称：飞力达

公告编号：2019-026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徐卫球先生辞去董事职位（详见公司2019年7月11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治理的需要，2019年7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杨世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杨世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6日

附件一：

聘任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简历

杨世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9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至2003年就职于华东师范大学实验中学、华东师范大学国际中心；2006年7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昆山市发改委、昆山市玉山镇人民政府、市服务业发展办；2016年4月至2019年3月，就职于昆山市商务局，2019年3月至今，担任昆山创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世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杨世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